**附件：**

内建协函〔2018〕32号

关于转发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关于开展2018年度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评定工作的通知》的函

各盟市建筑业协会、会员单位：

现将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关于开展2018年度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评定工作的通知》（中施企协字〔2018〕15号）文件转发给你们，请各会员单位积极参加。

请各盟市建筑业协会严格按照文件要求组织推荐，于4月20日前向我会申请领取申报卡号和密码，于5月11日前将纸质材料和电子申报材料（用U盘拷贝）邮寄至自治区建筑业协会。

联 系 人：李 勇    高鹏程    张利娜

联系电话：0471-6682144（兼传真）

联系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永光巷28号

邮    编：010020

邮    箱：nmjxzlaqb@163.com

网    址：www.nmjx.org



  微信公众号

[附件：《关于开展2018年度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评定工作的通知》（中施企协字〔2018〕15号）](http://www.nmjx.org/upload/file/20180410/20180410100808_87942.zip" \t "http://www.nmjx.org/_blank)

2018年4月3日

**附件：**

**关于开展2018年度工程建设项目**

**优秀设计成果评定工作的通知**

中施企协字〔2018〕15号

**各关联协会、会员单位、相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美丽中国建设，促进工程建设行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充分发挥设计在工程建设中的龙头作用，以绿色设计引领绿色建造，我会决定开展2018年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评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设计成果由各关联协会、省级以上勘察设计协会和我会认定的中央企业推荐；

（二）工程竣工时间在2014年6月1日至2017年5月31日之间，且符合《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评审办法》（见附件1）；

（三）申报采用网上填报与书面申报相结合的方式；

（四）网络申报账号和密码由推荐单位或申报单位直接向我会索取；

（五）截止为时间5月18日，逾期不予受理。

**二、申报资料**

（一）资料内容

1、《申报表》（见附件2），一式2份；

2、企业勘察设计资质证书复印件1份；

3、初步设计的批复复印件1份；

4、政府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的工程立项文件复印件1份；

5、工程竣工验收文件（或证书）及决算证明文件（竣工验收文件中已有的，可免另附）1份；

6、用户评价意见1份；

7、查新报告；

8、申报一等奖的成果需附省部级工程设计获奖证书；

9、设计图纸。总平面图，主要平、立、剖面图。工业项目包含主要生产车间工艺布置图及设备表，如采用新工艺应附主要工艺流程图、工艺系统图及计算书；高层建筑及大跨度公共建筑项目应包括结构、设备主要图纸和地质勘察报告；

10、工程设计介绍PPT。主要内容：工程项目简介、工程设计主要内容、设计创新内容、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设计获奖情况、其它说明等；

11、工程数码照片10张。

（二）资料要求

1、申报表一律用A4纸的打印件，文字精练、重点突出，申报表单独装订，其中1份和内容第2-8项材料装订一册；

2、设计图纸要求能全面反映工程设计状况，数量以完整反映项目各专业内容为准。规格为A3图幅软皮装订，如工程复杂可适当放大图幅；

3、PPT应提供两种演示版本：项目介绍演示版，将介绍录音内嵌至PPT中，并自动播放；项目介绍版，可以由工作人员逐页查看。播放时间控制在5分钟以内；

4、工程全貌照片不少于3张，特色照片不少于3张，均为图片格式，得以WORD、PPT等文档形式报送。照片以内容或位置命名。

**三、注意事项**

（一）推荐函、纸质材料和电子申报材料由专人报送或邮寄至我会；

（二）纸质材料为申报内容的1-9项，统一装入A4规格硬质塑料文件盒，超规格图纸可以除外；电子材料为申报内容的1-11项，用U盘拷贝，一同装入纸质材料文件盒。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韩磊、韩靖

电   话：（010）63253416、63253420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小马厂六号华天大厦四层

附件：[1、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评审办法](http://www.cacem.com.cn/n13/c30174/part/88356.doc)

[2、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申报表](http://www.cacem.com.cn/n13/c30174/part/88357.doc)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18年3月19日

附件1：

**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评审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促进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水平提高，进一步完善国家优质工程奖评审内容，保证国家优质工程具有较高的设计水平，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国家优质工程审定办法》，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凡具有政府主管部门确认相应资质的勘察设计单位的工程建设项目设计作品，均可依据本办法申请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评定。

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分设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获奖项目可作为国家优质工程奖的评选依据。

第三条 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评审工作由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负责，设在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秘书处（以下称秘书处）组织实施。

**第二章 评审范围**

第四条 申报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的项目，应当是按规定通过竣工验收，达到设计能力并投入使用一年以上，具有独立生产能力和完整使用功能的新建、扩建和大型技改工程。

第五条 引进境外技术或者中外合作设计在我国境内建设的工程项目中，由中方进行基础设计（初步设计、建筑方案设计）的可以申报。

第六条 我国工程勘察设计单位在境外承接的工程设计项目可以申报。

第七条 下列项目不得申报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

（一）由于设计、施工等原因造成安全质量隐患、功能性缺陷的；

（二）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质量事故的；

（三）与设计任务委托书或设计合同内容不符的；

（四）工程决算超过概算（或修正概算）的（特殊原因除外）；

（五）规划类项目；

（六）竣工后被隐蔽且不可查证或保密的。

**第三章　申报条件**

第八条　申报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评审的项目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符合国家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二）设计方案须符合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和相关要求。尚未颁发国家规范、标准的，可按行业规范、标准进行核定。有环保要求的工程在正常投产后须达到原设计的环保指标和国家相应的环保标准。采用突破国家技术标准的新技术、新材料，须按照规定通过技术审定、鉴定，并通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三）具有先进的勘察设计理念、方法、手段，采用适用、安全、经济、可靠的新技术；

（四）符合基本建设程序，各项手续完备，取得建设规划、环保、节能、安全、消防、卫生、城建档案管理等相关审批、验收文件，以及项目业主、生产运行单位对工程勘察设计的评价意见；

（五）具有良好的投资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

（六）申报单位必须具有相应的工程勘察设计资质证书，且最近3年内没有发生过重大勘察设计安全质量事故。

第九条　申报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一等奖的项目，其主要技术成果指标应达到同期国际先进水平，在技术创新方面有公认的突出成就（附查新报告），对推动工程建设行业技术发展具有重大影响；

申报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二等奖的项目，其主要技术成果指标应达到同期国内领先水平，在技术创新上有显著成就（附查新报告），对推动工程建设行业技术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申报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三等奖的项目，其主要技术成果指标应达到同期国内先进水平，在技术创新上有显著成就（附查新报告），对推动工程建设行业技术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第四章 申报程序**

第十条 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的申报程序：

（一）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评定由勘察设计单位自愿申报。

（二）全国性行业（专业）协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筑）协会、勘察设计协会，经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认定的国务院国资委监督管理的中央企业或者其他机构为初审受理单位。

（三）初审受理单位依据本办法对参评项目、申报材料进行检查、审核，并分别征求申报项目参建各方和项目主管部门的意见。

（四）初审受理单位对推荐项目应签署审核意见和申报等级推荐意见，并出具正式的推荐函。

（五）成果申报材料由申报单位或初审受理单位报送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秘书处。

**第五章 评审程序**

第十一条 秘书处按申报项目专业需要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组建专家评审小组。

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评审专家应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及15年以上的工程设计工作经验，身体健康；院士和设计大师优先选任。

第十二条　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评定工作，按下列程序进行：

（一）初评。秘书处对申报资料进行合规性审查。

（二）复查。设计内容评审以资料审查为主，除个别有异议的项目外，原则上不安排现场复查。

（三）评审。专家评审组对符合评选条件的项目进行评审，并提出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 “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提名名单。

（四）审定。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以会议或通讯方式对提名名单进行记名投票并最终确定获奖成果。

（五）公示。经审定通过的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的项目名单，在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官方网站上进行为期七天的公示，对有异议的项目必要时可组织有关专家到现场核查、复议。

**第六章 评审纪律**

　　第十三条　申报单位必须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评审结果公布后如发现与评定条件不符，将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降低奖励等级、撤销奖励、通报批评、暂停该单位两届申报资格的处理。

　　第十四条　参加评审的专家要以严肃、认真和高度负责的态度进行评审工作，违反评审纪律的，取消专家资格。

**第七章　奖　　励**

第十五条　荣获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的单位，由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颁发奖牌、证书。

第十六条 对荣获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的主要设计人员给予颁发荣誉证书等形式的奖励。

**第八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执行。

附件2：

**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申报表**

推荐单位　　　　　　　　　　　　　（盖章）

申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填报日期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制

**填 表 说 明**

一、申报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评审的项目，需提供《申报表》一式2份，并附电子版。

二、“工程设计的难点及先进性”一栏要包括以下内容：

1、申报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的理由；

2、与当前国内外同类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的对比情况；

3、使用新技术设计的专业和新技术的名称及来源（注明保密等级，可否有偿转让等）。

三、“主要原材料消耗定额对比表”、“产品质量指标对比表”、“主要公用工程消耗定额对比表”、“废水（液）、废气、废渣排放量及排放指标对比表”等内容均按照本行业实际情况填写，如没有可不填。

四、国内工程设计单位合作设计的项目，由主要设计单位负责申报。在申报表上要准确注明合作设计的各单位全称和项目名称，由合作设计方共同加盖公章。

五、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申报表应使用计算机打印，根据要求控制字数。内容一律用中文填写，数字均使用阿拉伯数字。

六、获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项目的申报资料将存档备案，不予退还。

七、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申报表电子格式可从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官方网站下载，填写时如需加页，一律使用A4型纸。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声明书**

本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郑重声明，本单位此次填报的《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申报表》及附件材料的全部数据、内容是真实的。我们认为该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达到

水平。申报资料如有虚假，本单位将自动退出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的评选，并愿接受主管部门根据《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评审办法》所做的处理。

单位法定代表人：

（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工程建设项目优秀设计成果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设计项目  名 称 |  | | | |
| 设计起止  年 月 |  | | 建成投产  时 间 |  |
| 验收部门 |  | | 验收时间 |  |
| 建设规模 |  | | 建筑面积 |  |
| 设计概算 |  | | 竣工决算 |  |
| 超概算的  主要原因 |  | | | |
| 主要设计  单 位 | 单位名称 | （盖章） | | |
| 设计项目 |  | | |
| 合作设计  单位1 | 单位名称 | （盖章） | | |
| 设计项目 |  | | |
| 合作设计  单位2 | 单位名称 | （盖章） | | |
| 设计项目 |  | | |
| 申报单位  联系人 |  | | 电话号码： |  |
| 传真号码： |  |
| 通讯地址及邮政编码 |  | | | |

|  |  |
| --- | --- |
| 曾获哪一级  奖 励 |  |
| 申报单位  意 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推荐协会  （单位）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在本项目中做出贡献的主要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或职称 | 工作单位 | 参加起止时间 |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主要工作职责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11 |  |  |  |  |  |  |  |
| 12 |  |  |  |  |  |  |  |
| 13 |  |  |  |  |  |  |  |
| 14 |  |  |  |  |  |  |  |
| 15 |  |  |  |  |  |  |  |

备注：主要勘察设计人员应明确项目总负责人和相关专业负责人，且均应为原获省、部级奖的人员。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表一：**

主要原材料消耗定额对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原材料名称 | 计量单位 | 设计值 | 实际值 | 国内先进  水 平 | 国际先进  水 平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 明：

1、消耗定额指吨成品消耗；

2、根据申报等级填写相应的国内或国际先进水平。

**表二：**

产品质量指标对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计量  单位 | 设计值 | 实际值 | 国内先进水平 | 国际先进水平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 明：根据申报等级填写相应的国内或国际先进水平。

**表三：**

主要公用工程消耗定额对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计量  单位 | 设计值 | 实际值 | 国内先进  水平 | 国际先进  水平 | 备 注 |
| 1 | 用电量 | Kw.h/t |  |  |  |  |  |
| 2 | 用水量 | M3/t |  |  |  |  |  |
| 3 | 用汽量 | t/t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综合能耗 |  |  |  |  |  |  |

说 明：1、消耗定额指吨成品消耗；

2、根据申报等级填写相应的国内或国际先进水平；

3、综合能耗注明折标煤或标油。

**表四：**

废水（液）、废气、废渣排放量及排放指标对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计量单位 | 设计值 | 实测值 | 国家允许排放指标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